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培训情况的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作为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山生物”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后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天山生物项目组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7 日对天山生物相关人员进行了上市公司最新法规的培训。

一、培训内容

1、并购重新新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7 年修订）》，《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3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决定》等相关修订文件。

2、上市公司减持新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相关业务办理指南》，内容包括减持制度概述、减持规则修订、新规的主要内容等。

二、培训对象

天山生物接受培训的人员为公司的董事、监事、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包括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

三、培训过程和结论

2017 年 12 月 25 日，民生证券天山生物项目组将本次培训材料发送给天山生物证券事务代表，由其分发给相关接受培训的人员。2017 年 12 月 27 日，民生证券项目组对公司的相关人员就培训材料进行了交流和讲解，通过培训，上述人员对并购重新新规、上市公司减持新规等内容有了较为全面、深刻的了解和认识，起到了预期效果。

（此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培训情况的报告》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肖继明

贺骞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5 日